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5-071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天乾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乾食品”)
		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麻城分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天乾麻城分”)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 万元(天乾食品)
		627.08 万元(宜都天乾麻城分)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	111,639.6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15.2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天乾食品及其下属分子公司与供应商共同签订了《饲料购销合同》,合同有效期至2026年8月。公司与供应商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对上述《饲料购销合同》下所实际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限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两年,自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04月15日、05月0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2.70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65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20亿元。担保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业务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对参股子公司以持股比例为限提供等比例担保;由第三方担保机构为下属子公司或公司的相关业务提供担保,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向第三方担保机构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04月16日、05月0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2025-04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乾食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90.00%
法定代表人	舒高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02MA2002CR3E
成立时间	2019年08月27日
注册地	宜昌市伍家岗区竹竿路与蒋湾路交汇处北侧二栋1号楼3层
注册资本	33,333.3333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粮食加工食品生产,牲畜屠宰,食品销售,食品生产,生猪屠宰,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牲畜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畜禽粪污处理利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03月31日/2025年01-03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64,640.40 / 66,952.64 负债总额 / 42,959.87 / 49,322.85 资产净额 / 21,680.53 / 17,629.80 营业收入 / 17,491.17 / 58,067.95 净利润 / 4,050.79 / 1,942.80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麻城分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乾食品持股其母公司100.00%
法定代表人	王利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81MAE0006944
成立时间	2024年09月03日
注册地	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经济开发区金广大道南16号(麻城赟田山茶油有限公司302室)
注册资本	-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动物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牲畜销售;智能农业管理;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5年03月31日/2025年01-03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4,265.37 / 2,721.36 负债总额 / 4,430.45 / 3,132.30 资产净额 / -165.08 / -410.94 营业收入 / 2,769.22 / 7.54 净利润 / 245.86 / -410.94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湖北金新农饲料有限公司

债务人:天乾食品有限公司、宜都天乾农牧有限公司麻城分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3、保证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评估、鉴定、拍卖、诉讼或仲裁、保全、保险、送达、执行等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4、保证期间:两年,自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若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是分批到期的,保证期间自最后一笔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开始起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5年04月15日、05月0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合计为111,639.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15.2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10,052.1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2.1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8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6%。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81 证券简称: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询得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风险提示: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5年8月27日收盘,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目前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近期未签订重大合同。

(二)重大事项

经公司自查,并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25日-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披露了《皇马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当前上市公司经营业绩无明显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核查后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5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2025年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安享多裕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安享惠泽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安享惠融8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安康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鑫科技3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中证云计算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中债1-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5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5年8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88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5-057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27.86%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26.0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无___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000071397615U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000158147213D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近日,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息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的告知函》,信息集团于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8月2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参与公司定向增发及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增持取得的股份,合计减持无限售流通股10,8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其中:8月25日减持2,0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27.86%减少至27.52%;8月26日减持2,9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27.52%减少至27.02%;8月27日减持5,8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27.02%减少至26.03%,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98.5213	11.97	6012.5213	10.14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无	2025/08/25-2025/08/27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9423.4189	15.89	9423.4189	15.89	/	/	/
合计	16521.9402	27.86	15435.9402	26.03	--	--	--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控股股东信息集团减持的股份来源于此前通过参与公司定向增发及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增持取得的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减持事项无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2.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5-051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全体董事会成员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现场会议主持人:乐勇建先生

(五)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8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27日9:15至15:00。

3.现场会议地点: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六)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七)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21日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618人,代表股份163,335,5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9561%。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617名,代表股份4,354,5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718%。

现场会议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162,244,5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5623%。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614人,代表股份1,091,0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8%。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西藏珠穆朗玛律师事务所旦增卓嘎、次旺罗布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25年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后,同意股数4,045,31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983%;反对股数244,65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182%;弃权64,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835%。

因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的控股股东均为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回避股数为158,980,994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西藏珠穆朗玛律师事务所旦增卓嘎、次旺罗布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符合法定额数;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5-036
债券代码:252240 债券简称:23江南01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同意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泽投资”)30%股权,挂牌转让价格不低于所持禹泽投资30%股权对应评估值596.3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的《江南水务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3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0)。

2025年6月13日,禹泽投资30%股权正式在常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e交易平台www.ejy365.com)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为618.00万元,挂牌起始日为2025年6月13日,挂牌截止日期为2025年7月24日,项目编号为N0101GO250017。本次挂牌转让的具体信息可在e交易平台(www.ejy365.com)进行查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6)。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5年8月21日,公司收到常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挂牌结果通知书,共征集到1个意向受让方,意向受让方已通过资格审核并按期足额缴纳保证金,最终确定为刘洋与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趣科技”)组成的联合体。

2025年8月27日,公司与刘洋、盈趣科技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标的转让款为618.00万元,其中刘洋受让标的企业10.5%股权(对应216.30万元出资额),盈趣科技受让标的企业19.5%股权(对应401.70万元出资额)。

三、交易对方情况

(一)刘洋,住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任职单位: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二)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575003851 8
类型	法人商事主体【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77,744.178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24日
注册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
法定代表人	林松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医用口罩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6,213.76	742,863.33
负债总额	195,180.97	255,34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4,544.65	460,077.67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
营业收入	357,276.03	181,99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52.46	13,793.76

3、其他说明

公司与盈趣科技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问题,亦不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盈趣科技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甲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受让方(乙方):受让方1:刘洋;受让方2: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产权交易标的

本合同标的为甲方持有的禹泽投资30%股权。(均称产权)

(二)产权交易方式

本合同项下产权交易已于2025年6月13日经产交所公开挂牌,挂牌期间只产生乙方一个意向受让方,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由乙方依法受让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

(三)产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转让价格: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甲方将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人民币618.00万元转让给乙方。其中受让方1受让标的企业10.5%股权,对应转让金额人民币216.30万元,受让方2受让标的企业19.5%股权,对应转让金额人民币401.70万元。

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将转让价款在本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汇入产交所指定的结算账户。

(四)产权转让的审批及交割

本次转让依法应报审批机构审批的,甲、乙双方应履行或协助履行向审批机关申报的义务,并尽最大努力,配合处理任何审批机关提出的合理要求和质询,以获得审批机关对本合同及其项下产权交易的批准。

本合同项下的产权交易获得产交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召集标的企业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修改章程,并促使标的企业到登记机关办理标的企业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乙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五)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均应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的5%向对方一次性支付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转让价款的,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延迟支付期间应付价款的每日万分之5计算。逾期付款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的5%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及标的企业因此遭受的损失。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关的报批和股权变更登记义务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的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标的企业的资产、债务等存在重大事项未披露或存在遗漏,对标的企业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可能影响产权转让价格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转让价款的5%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解除合同的,有权要求甲方就有关事项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应相当于上述未披露或遗漏的资产、债务等事项可能导致的标的企业的损失数额中转让标的所对应部分。但标的企业进行正常经营的除外。

鉴于乙方(受让方)为联合体,以上涉及乙方的违约金或赔偿金,联合体各方对乙方的所有责任都应承担连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任何一个受让方承担以上责任,先行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的受让方,有权向其他受让方追偿。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聚焦主业发展,优化业务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禹泽投资不具有控制权,未合并财务报表,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若本次交易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禹泽投资股权。

六、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产权交易所相关要求及协议约定与交易对方办理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的相关后续手续,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1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427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5日

至2025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的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已于2025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西藏康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天津康哲维盛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其资金来源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刚先生)。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11	西藏药业	2025/9/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董秘办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委托代理人除出示以上证件外,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公司董秘办收到信函和传真时间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3、登记时间:2025年9月11日9:00-17:30

4、登记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427号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427号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 系 人:刘岚

联系电话:(028)86653915

传 真:(028)86660740

电子邮箱:zqb@xzyy.cn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25-030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Accuredit Therapeutics Limited

●投资金额:6,000万美元

●交易简要内容:本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股权投资,投资6,000万美元,持有其40.82%的股权;本公司关联方投资1,500万美元,持有其10.20%的股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康哲药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哲药业”)下属公司就新活素和依姆多(中国)的推广存在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本公司与康哲药业下属公司实际发生的推广费和奖励金的金额为14.79亿元(人民币,含税);2025年度,上述事项金额预计不超过17.8亿元(人民币,含税)。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系通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TopRidge Pharma Limited进行的境外再投资,需向相关商务主管